

重点阅读

再现中国革命的历史面貌

□易晖



近期读到江西作家贺传圣以土地革命为题材的长篇小说《布谷梦》,让我感觉这是一部有别于当下革命历史小说创作潮流的作品。它描写井冈山外围的一个小山村在大革命失败之后如何重新点燃革命星火,讲述一群贫苦农民如何基于各自不同的命运遭际走上革命之路。在我看来,这是一部再现中国革命真实面貌、回到唯物主义革命史观的长篇小说。

新时期以来,尤其是上世纪90年代以后,关于中国革命的文学表达出现的显著变化,便是对以往的革命现实主

义创作原则和方法的疏离,而这背后是一种历史观、现实观的改变。某种意义上,在“告别革命”的观念下,革命被看作是一种为了追求乌托邦理想而给现代中国带来诸多问题和麻烦的激进主义。这种观念对当代文学的影响也是非常深刻的,我们看到,今天的一些文学创作不是去揭示和表现中国革命的历史必然性、进步性,历史被看成是权力、私欲乃至于本能欲望的产物,历史运动的理性和合目的性被消解了,呈现出颠来倒去的非理性面貌。美国研究中国现代史的著名学者德里克把这种历史观界定为冷战结束后世界进入到资本主义全球化状态的“后革命”或“后社会主义”的意识形态。

在我看来,《布谷梦》的独特之处在于它没有被这样一种历史观(或意识形态)左右。作者对革命的理解和表达始终立足于一个质朴但却是基于人(无论是个体的人还是作为生活共同体的群体、社会)的本质需求和动因的判断,这即是说,革命说到底是一种社会性、根本性的变化,它源自个人——受穷受苦受压迫的人——改变命运的梦想和诉求。在一次研讨会上,作者曾介绍说,作为一名生长于红色摇篮井冈山附近(江西永新县)的知识分子和作家,他从小就熟悉那里的山水风光、乡风民俗,听到过大量乡民(里面也有许多他的亲属)的革命故事,出于一种真实记录他们革命历程的朴素愿望,他不愿意以一种非理性的混沌史观来描写这样一段历史。比如作品中的主人公吴珍是一个不堪忍受财主欺凌而逃出家、最后走上革命道路的轿夫,其原型就来自作者一位未出五服的族叔公。按他家乡的族规,轿夫作为娼、优、差、替四大“贱民”中的“替”,被排在末位,连进乡祠的资格都没有。因此,当这样一种命运的人物遭遇用马克思主义学说武装起来的现代革命时,便会像干柴碰到火苗一样燃烧起来。这一点就连德国的自由主义思想家阿伦特也看得很清楚:“只有当人们开始怀疑,不相信贫困是人类境况固有的现象,不相信那些靠环境、势力或欺诈摆脱了贫穷桎梏的少数人,和受贫困压迫的大多数劳动者之间的差别是永恒而不可避免的时候,也即只有在现代,而不是在现代之前,社会问题才开始扮演革命性的角色。”这即是说,革命不是什么非理性的欲望或无序混乱的产物,它带给现代中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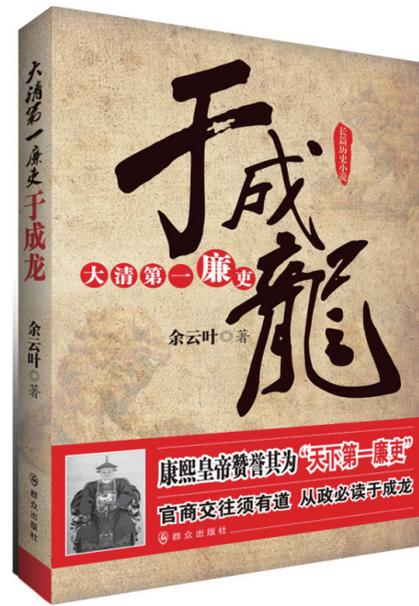
的也不是激进主义,乃至于专制主义的动荡和倒退,它是最广大的民众为改变自己的命运而联合起来反抗强权与压迫的社会实践。

《布谷梦》对三个主人公姜俊杰、桃姑和吴珍的塑造,我觉得作者抓住了他们各自参加革命人生的内在需求和表现,这是让作品立起来的一个重要因素。比如姜俊杰是一个谈吐文雅、举止内敛、有良好道德修养的知识分子,又是受党教育的职业革命者,他所进行的革命活动有着鲜明的时代烙印。他点燃了山乡的革命烽火,深入到穷苦百姓当中,发动群众和地主土豪斗争,这都是马克思主义社会革命的基本理念,也是土地革命时期党的基本路线方针。还有吴珍和桃姑这两个人物,他们遭受的生活之苦、阶级剥削以及宗法势力的压迫,是他们勇于革命的动因,也决定其面貌和人生轨迹。尤其是桃姑,这位女性的命运堪比祥林嫂,出嫁三天,丈夫就抱病身亡,桃姑因此被乡间视为克夫的、带来晦气的“瘟鬼”,避之惟恐不及。是革命改变了她的人生轨迹,带给她爱情、尊严和生活的希望。作者以细腻的笔触深入到桃姑的内心世界,真实地描绘出她从静如死水,到通过与姜俊杰接触而产生出钦佩、爱慕,在姜的引导下成长为坚定的革命者,直至与自己的爱人一道义无反顾地走向刑场。她与姜俊杰的人生结局自然是悲剧性的,但读来却不令人感到悲伤、绝望,因为我们从中看到了人物存在的意义和价值,看到人性与革命结合而绽放出动人心魄的美,也看到历史在他们身上展开的一种必然性。

在我看来,《布谷梦》是一部能抓住读者的长篇小说,这是因为作者善于讲故事,跌宕起伏的故事情节把我们带到那个革命战争年代。作者在本本分分讲故事,写人物,在故事的展开中塑造出一群个性鲜明的形象,包括那些反派人物,没有中什么花哨的东西。另一方面,作者又用散文文化之笔展开一幅富有地方性色彩的风情画,把我们带到江南的风景、风物、风俗当中,流连忘返。更重要的是,在作者写实又无诗化的描绘中,呈现出革命年代的山乡巨变,以及这种变化中的世道人心。

(《布谷梦》,贺传圣著,江西人民出版社2014年7月出版)

■新知新思



在中央纪委监察部网站,有个“廉政视频”栏目特别引人注目。其中有关大清“廉吏”于成龙的京剧片段,由京剧名家高长荣饰演主角于成龙,当他洪亮地念出“国本岂容撼,民意大于天”时,着实令人动容。于是许多人更想知道于成龙的廉政故事。其实该网站在推出这一节目的同时,群众出版社已推出了余云叶的长篇历史小说《大清第一廉吏于成龙》。

作为康乾盛世的第一廉吏于成龙,我虽然称不上对他有深入研究,但至少对这个重要历史人物有一定了解。读了《大清第一廉吏于成龙》后给我的第一印象是,作者摒弃了以前多见的文学创作中的历史虚无主义,作为历史小说,它毫不“戏说”而是忠于史实,做到大事不虚,近似纪实。这很难得。

一个时期以来,历史虚无主义作为一种文化情绪,在文学创作、文学批评和文学史书写中均有表现。它在文学叙事中,对一切有过正当价值判断的历史事件和人物进行否定,颠覆人类实践过程中积累和沉淀的意义和价值,导致对当下生活价值和精神标准的解构。

余云叶是一个文史功底深厚的写作者,已出版长篇小说多部。2011年,也是群众出版社推出了他的长篇历史小说《晚清第一相李鸿章》,颠覆了长期以来“虚无”历史对李鸿章的片面评价,用纪实手法还原了李鸿章的历史真相,受到各界广泛好评。自此起,他似乎对颠覆“虚无”历史上了瘾,接着就写起了于成龙。

历史与现实往往有惊人的相似之处,官场尤其如此。历史上真的没有清官、好官?“清官比贪官更坏”吗?史籍的记载予以否定,老百姓也一直赞誉狄仁杰、包拯、海瑞等等,根据他们的史迹编演的戏剧令人百看不厌。就以于成龙来说,史料记载他刚直清廉、康熙皇帝赞誉其为“天下第一廉吏”也确有其事,从他老家至其任官之地的各地百姓,相传口碑都极佳,又有赞誉他的戏剧问世。当然,此前也已有本写于成龙的书出版。

为刻画出一个全新的、更接近历史真实的于成龙形象,余云叶殚精竭虑历时三年,跑了多家图书馆,几乎收集了所有关于于成龙的史料,也请教了不少专家。他还沿着于成龙的人生道路,前往山西、广西、重庆、湖北、河北、江苏等地,考察当地的民俗风情,收集关于成龙的传闻口碑。在此基础上埋头书写,数易其稿。

读《大清第一廉吏于成龙》,既是读历史,又似读小说。说历史,既在于成龙的个人史——从他青年时代在家乡出外表现,中年才踏上仕途写起,县令、知州、知府,到按察使、布政使、巡抚,最后官至两江总督,病逝于任上;有时又是与于成龙事迹背景相关的清王朝初期的真实历史,表现在真实纪年(王朝纪年并注明公历年份)及日期、真实地名(并附注今地名)、真实人名、真实的事件过程等。说小说,是指作者采用的写作技巧及语言运用,写出于成龙的生人死地,经历的艰难曲折、险象环生……因此一读上它就被吸引,爱不释手。

针对历史虚无主义宣扬“没有清官”、“清官比贪官更坏”的无知谬论,作者用纪实的手法写出于成龙从清顺治十八年(1661年)至康熙二十三年(1684年)共23年的仕宦生涯:他始终刚正不阿、清正廉洁、不惧权贵、不计安危,为官一任,造福一方。他家庭始终清贫,办公地的简陋令人不解;置个人生死于度外,领引民众抗病救灾,令人动容;斗胆顶撞上司,私放数以千计受冤囚徒;遇饥荒不惜冒欺君之罪先赈济灾民以救苍生;对贪官毫不心慈手软,爱国爱民,大义大勇……与此同时,作者也揭露了一些反面人物及官场丑恶现象,忠奸正邪清污之间的斗争触目惊心。

于成龙何以能成“第一廉吏”?作品给出的答案是:他45岁才进入仕途,此前一直在乡间生活,感受到底层百姓的艰难困苦,体恤民情;田园耕读、名师教诲、儒家思想渗透内心;以史为鉴忠于朝纲法纪。

历史是现实的镜鉴,《大清第一廉吏于成龙》虽是小说,却能摒弃“虚无”,忠于史实;又因是小说,情节曲折形象生动耐人赏读,给人以许多教益。

(《大清第一廉吏于成龙》,余云叶著,群众出版社出版)

历史小说摒弃历史虚无

□余仁杰

且听唐友忠再说红楼

□胡文彬

书香茶座

《红楼梦》八十回后的作者究竟是谁,一直是红学界争论不休的大问题,又是至今尚无明确答案的困难问题。1921年7月,新红学的创建者胡适曾在他的《红楼梦考证(改定稿)》一文中提出:“后四十回不是曹雪芹做的”,并斩钉截铁地肯定:“后四十回是高鹗补的,这话自无可疑”。然而,胡适的文章发表不久即受到了质疑。1935年5月,宋孔显在《青年界》上撰文,直截了当地提出:“《红楼梦》一百二十回均为曹雪芹作。”自此,百家争鸣,烽烟四起,论文专著竞相迭出,蔚为红学大观。

时至20世纪90年代后,红学研究再次将《红楼梦》后四十回作者的问题提出来讨论,先后出版的学术专著有:四川人民出版社出版的熊立杨的《红楼梦后四十回作者辨正》、三秦出版社出版的王海平的《红楼梦考论》(上下篇)、中国戏剧出版社出版的胡文炜的《红楼梦》后四十回作者是曹雪芹》。这三部专著堪称这一时期有关《红楼梦》后四十回著作权研究的代表性著作。至于单篇论文,在百篇以上,难以一一列举。

长期从事语文教学和语言学、红学研究的唐友忠历经26个寒暑,新近创作的50多万

字的红学专著《红楼梦后续作者考释》,不失为是一部立论严谨的研究著作。在书中,作者运用了“数理统计”、“对比论证”的方法,以“语音辩证”、“文字析析”、“词类辨析”、“短语考释”、“语法考析”、“修辞论证”六章的篇幅(用例总量达49050余次,引证例文5080余例),详尽地论证了《红楼梦》后四十回的作者,其结论是:“后四十回非曹雪芹所作”,“也不是胡适所考证出的高鹗”所续。续者是“一位熟悉北方语言的文人,但又是一个语言不甚丰富,文学功底不甚深厚,文辞缺乏神韵,博物学知识极为贫乏的人,而且还是一个道貌岸然的假道学先生。”毫无疑问,这种最新研究成果,将带给红学界新的认识和思考。

我与唐友忠是以书信相交相识,至今仍是缘慳一面。几年前,我就曾读到过他寄来的部分书稿,后来又陆续读到本书中的“引言”、“结论”、“后记”三篇重要文字,使我对其研究经历和写作本书的艰辛,有了一个比较完整的印象和认识。

在誉为“红楼夺目红”的时代里,一个人喜爱《红楼梦》或写几篇评论《红楼梦》的文章并不难,也不罕见。难得的是

作者甘于寂寞,甘于清苦,执着地走进《红楼梦》,潜心于文本,研究它的全部,并能通过自己的努力感悟红楼,感悟人生。从在校读书到走上讲坛执教,他一直心系《红楼梦》,数十年如一日,实属难得可贵。

《红楼梦》是中华文化宝库中的经典之作,身为红学研究学者应该牢记,“立足文本”是治学的基础。作者在本书“后记”中明确说道:“我们以为,要确证后四十回作者问题,须具备三个条件:1.必须认真、仔细、反复地阅读《红楼梦》文本,一定要一字一句地看,逐行逐页地读,而不是一目十行,浮光掠影地翻阅。2.要有系统的语言学知识,对语音、文字、语法、修辞等学科都要有相当的研究。3.对语言文字,要有敏感的神经,对不同风格的语体,要有敏感的触角。而最后这一点,至为重要。”我不仅赞同这三条“原则”就是解读全部《红楼梦》中各种难题的金钥匙,也不能说他运用这三条“原则”所得出的全部结论都天衣无缝,但我敢说这“必须认真、仔细、反复地阅读《红楼梦》文本”是治红者起码应该做到的,而唐友忠

就做到了。比如他在列举相关异文后指出:“后四十回的笔调与前八十回的不同,不是一部分,而是后四十回全部;也不是‘不大相同’,而是大不相同,或者是完全不同。前八十回的文体风格是绚烂体,后四十回则是平淡体;前者是书面语,后者却几乎是口语。……”作者做了大量例证对比,这种治学态度是应该得到肯定的。

红学研究方法的多元性,促进了百年红学的发展和繁荣。在《红楼梦》前八十回与后四十回艺术上的优劣和著作权究属何人的讨论中,倡导百家争鸣,鼓励多元性方法研究,我以为总比先人为主、人云亦云的思维定势要好。正因为如此,我认为唐友忠的这本新著颇具开拓精神。当然,其最终结论是否为大家所接受,还有待考验。但我相信该书向读者传达了一个信息,即“数理统计”和“对比论证”是一种新的研究方法,未来的讨论将会更深入、更精彩、更富有学术上的探讨意义,这对于中华传统文学的研究无疑具有积极作用。

(《红楼梦后续作者考释》,唐友忠著,中国文联出版社2014年9月出版)

■开卷絮语

情韵兼胜

□杨光治

我原在一个出版单位任诗歌编辑,业余从事诗歌评论和古典诗词的普及工作,退休后应邀在一份兼顾新、旧体诗的民间诗报主持编务,至今已在诗坛混迹数十个春秋。近十年来,我深切感受到新诗景况的不妙;虽然“主义”炫人眼目,“流派”变幻无穷,但很多作品都是无关痛痒、不涉悲喜、难读难记的废话,令人失望。近日,读到了方夔洲的诗集《聚也风景 散也风景》,却感到意外的惊喜。

综而观之,《聚也风景 散也风景》散发着诗的情味,而且其中不少是情韵兼胜的佳作。由此令我更加相信,诗是感情和思想的最佳载体,尽管岁月不断推移,社会不停变化,但只要有人存在,诗就不会永远存在。

诗集的第一辑“我曾如此爱你”,以歌唱爱情为主题。爱情乃人之常情,也是诗歌永恒的主题。方夔洲抒写了对爱的渴望,宣示了爱的誓言,倾吐了恋爱过程中的悲欢离合。其中有超过200多行的长篇,也有不足10行的短章。这些作品有一个共同的优点,就是生动、真切。

这首《聚与离》特别值得欣赏:“我们一起时/两人的心离得很远/我们终于天各一方/两人的心仿佛又很近//亲密的接触礼仪疏远了/分离他乡的问候却多了/朝夕的吵闹我们陌生了/异地的牵挂我们的心却拉紧了//拥有时不觉得重要/失去了才知道可贵”。

很多恋爱中人都曾经怀有这种思绪,可是从未有人如此抒写过。诗贵独创,无论是对题材的开拓、主题的挖掘,还是表现手法的选择,都应当自辟蹊径,这是有志气的作者应当坚持的艺术追求。

第二辑“纠结年代”中的咏物之作给我更深刻印象。咏物诗是诗歌的一大宗,是隐喻手法的产物,其特点是通过对事物的描述来抒发情怀、展现志向和表露生活情趣。方夔洲所咏之物十分丰富,既有竹子、牵牛花、盘景、水牛、镰刀等曾被不少人歌咏过的题材,还有键盘、手机、空调机、地铁等富有时代特色的事物。连理发、撕日历之类的平凡小事也纳进了诗行。日常见惯的普通事物触发了他的诗思,因此,他的咏物诗也和爱情诗一样,充满生活气息。

咏物诗的篇幅一般较为短小,然而创作不易。它首先要追求形似——凝练地描述出事物的形体(包括动作、趋向)特征;更重要的是必须以形寓神——将感情、思想自然地寄寓于事物的形体之中,让读者体味出来。

例如《牵牛花》:“张大嘴巴/只为成功一刻吹响//爬上挫折的墙/聆听风雨的梵音//为了那一天/只能默默攀爬”。这首诗描写了它的形体特征,也展现了它为实现目的而付出的顽强、执著的毅力。字里行间,含蕴着作者对它的赞许。

《镰刀》一诗也醒人眼目:“用齿的情怀/在季节中收获日渐磨损的岁月/只为人作嫁衣//奉献毕生的青春/只换来/牙齿脱落的锈迹容颜/也只能被人/当工艺品般晾在/墙角展示”。这首诗既颂扬了镰刀的无私奉献,也抒发了对其命运的同情。方夔洲匠心独运地将这种极为普通的农具“转化”成一个既令人赞叹,又令人叹息的艺术形象。

咏物诗同样重视创新,方夔洲不但有所认识还积极践行,《挂画》是成功的佳例:“如何的华丽/也是别人的成就/谁甘心孤独挂在墙壁//看不惯别人的凝视/只好板起一脸冷漠//谁又懂得/画的孤独与无奈”。该诗不仅题材新——几乎无人如此写过,而且立意新——赋予挂画孤独与无奈的“心态”。古往今来,看过挂画、参观过画展的人不知凡几,试问,有谁产生过这样的思绪?

这三首诗看似写的是物,实际上却是人——不同际遇的人。立意新鲜、自然,合乎人情、事理,富有启发意义。

撕日历纸是极为普通的日常琐事,可是方夔洲竟能从中挖掘出诗意,创作出这首只有四行的《日历》:“历纸未撕/却阻碍不了日子溜走//撕去历纸/并不代表明日是今天”。前两句,含蕴着对日子不停流逝的叹息——这是人们的共同感受;后两句,表明社会现象、个人景况可能会随着日子改变而产生变化——这是不容怀疑的事实。此诗的句子平易得就像口语,似乎是随手拈来,但正如宋代诗人王安石所说:“看似寻常最奇崛,成如容易却艰辛”,实际上是作者深入思考、积极驰骋形象思维的结果。

诗集的第三辑名为“井中月影”,可是写的并非虚幻的影像,而大都是诗人的人生取向、奋斗心声。

《寄语》直接抒发“立定志向岂惧风雨袭”的意志和“纳人之长/补己之短/他日必有风云际会时”的信心,这种人生态度与终日沉迷于酒吧、歌厅的年轻人迥异其趣。《梦幻人生》告诉人们,面对五花八门的世界必须“收敛那侥幸心理”,“怀着一丝不苟的心态/将人生向往棋局布阵”。这两首诗都是直抒胸臆,虽欠缺形象,但感情充沛,铿锵有力。《人生上下坡》一诗,则是通过形象化的描叙来倾诉情怀:“骑车上坡虽累/但跌倒事小//下坡虽轻松/跌倒却惨痛”。人们在奋斗的过程中,有时会很顺利,有时却会遇到挫折。此诗借日常小事,以隐喻手法来抒写上下坡“跌倒”的不同感受。全诗仅有四行,和《日历》一样,虽然语言浅白却含意深厚,让人易于阅读也乐于阅读。

从事商业活动的方夔洲尽管事业有成,但仍奋斗不懈,同时还热心公益,而有些暴发的财主却以富骄人,以钱扮“雅”。《暴发户》对此辈的面孔和本质进行了刻画:“玻璃造就冷面孔/赏玩奇石治就石质心//人性已在欲火中熔化成石/脸容早已利如碎玻璃”。该诗以玻璃和石头喻人,将这些人予以物化,突出了他们的冷酷。这首充满讽刺调侃的作品,构思独特而且颇具思想深度。

正如俗语所说:“十个手指有长短”,诗集里的作品,质量不会也不可能完全一致,对此,读者在阅读过程中自会作出判断。艺术是无止境的,从来只有更好而没有最好,愿这位年轻诗人继续努力,不断创作出更好的诗歌,不断为自己塑造出更好的诗艺形象。

(《聚也风景 散也风景》,方夔洲著,花城出版社2014年8月出版)